健保特約藥局配合政府辦理口罩實名制獎勵金申請書

藥局名稱(全銜):		醫事機構代碼:
負責人:	身分證字號:	連絡電話:
地址:		
自109年 月 日起至 共 天,符合 □ 達20~50天,獎勵費		實名制之口罩銷售累積天數天,獎勵費用一萬元。
□ 達76~100天,獎勵費	門二萬元。 □ 達101天」	以上,獎勵費用三萬元。
稱、帳號資訊);如為 核對之證明資料。資	□ 2.獎勵人員清冊 應有存戶名稱、銀行及分行名 為劃撥帳戶(無存摺),提供可供	<u></u> 五子
		10.11.11.11.11.11.11.11.11.11.11.11.11.1
領據 茲領到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「配合政府辦理口罩實名制獎勵金」, 新臺幣 萬 仟元整無訛,並依據「執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醫療照護及防治 發給補助津貼及獎勵要點」規定,其中百分之六十以上應分配予相關工作人員。		
此致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	物管理署	
藥局名稱: 統一編號: (若無,請填稅籍編號) 帳戶戶名: (請優先填健保特約帳戶[可為劃據或負責人帳戶) 金融機構名稱及代碼(7碼)	發帳戶]	大章如店章有統編資訊建議一併加蓋)
負責人簽名及蓋章(小章)		日期:109年 月 日

- 2.倘對食品藥物管理署公布之口罩銷售累積天數有疑義者,請附銷售天數資料及原因說明。
- 3.帳戶資訊部分,若為劃撥帳戶,請括號註明為"劃撥帳戶"。
- 4.金融機構名稱及代碼:代碼包含分行代碼,共7碼。
- 5.請確實、完整詳填所有欄位資料,以利獎勵金之發放。